

西渡街道办事处关于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报告

根据奉贤区审计局《关于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西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沪奉审中报〔2024〕2 号）提出的问题，西渡街道迅速提出整改工作方案和细化落实整改措施，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整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 7 月 5 日，收到贵局《关于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西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沪奉审中报〔2024〕2 号）后，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高度重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时召开专题工作会议研究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按照“对审计查出问题高度重视，逐一研究整改措施，落实部门整改责任，明确整改时限和要求”的整改要求，全力推进问题整改，在纠正问题的同时，完善制度办法、深化监管改革，所有问题基本都已整改到位，成效较为明显。

二、审计整改结果

（一）年度预算决策无相关会议记录

1、主要问题：西渡街道办事处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安排采用各下属单位统一开大会讨论形式，无党工委会议纪要。

2、整改情况：承诺整改

3、整改措施：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三、规范预算支出管理，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七）加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各级预算安排要将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首要任务，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对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国家发展规划的财力保障。完善预算决策机制和程序，各级预算、决算草案提请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审查批准前，应当按程序报本级党委和政府审议；各部门预算草案应当报本部门党组（党委）审议”的规定，今后预算草案报街道党工委会议审议后再上报区财政，并做好相关会议纪要。

（二）个别项目未按规定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1、主要问题：2023年度，西渡街道办事处账面支出法律顾问费15万元、食堂餐饮服务费78.68万元。上述服务项目均未按规定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2、整改情况：承诺整改

3、整改措施：严格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十六条“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所需资金应当在相关部门预算中统筹安排，并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未列入预算的项目不得实施。购买主体在编报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反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应当符合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以及《上海市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沪财发〔2021〕3号）第十九条“政府购买服务应当先有预算、后购买服务，未列入预算的项目不得实施。”、第二

十一条“购买主体在编报年度部门预算时，应当反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应当符合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执行，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各预算项目明细进一步细化，以便确定政府采购品目分类，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的，同步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保证金未及时退还

1、主要问题：部分工程质量保证金、食堂履约保证金存在到期未及时退还情况，涉及金额 53.87 万元。

2、整改情况：完成整改

3、整改措施：（1）经审计指出后，立即退还相关保证金。（2）后续加强管理。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相关规定：发包人应当按照约定将保证金返还给承包人。同时督促各业务部门做好保证金台账，定期查看，对于即将到期的符合条件需要退还的保证金，及时与承包人联系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返还应退还的保证金。

（四）未及时收取房屋租金

主要问题：截至 2023 年底，西渡街道办事处下属集体企业 A 公司及 B 公司应收上海 XX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租金 21.72 万元。

1、整改情况：完成整改

2、整改措施：（1）通过多次催缴、发律师函等，已收到租金 90440 元；（2）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终止与其签订的合同，折算下来租期

为 152 天，按照合同约定价格 595 元/天计算，租金应为 90440 元，截至目前已全部收到。

（五）工程设计变更程序不合规

1、主要问题：发展中心“2019 年奉贤区西渡街道沟通水系工程”项目（沪水务〔2019〕561 号）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8 日，早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市水务局批复同意该项目设计变更。

2、整改情况：承诺整改

3、整改措施：（1）加强项目前期准备工作。要严谨勘察设计工作，提高工程设计质量，使设计更具有针对性、认同性和可操作性，最大程度降低设计变更概率；（2）因无法预计或不可控因素等原因确需变更设计及调整工程量的必须按规定申报，由施工、设计、施工监理、投资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按相关规定审核签章，应履行相关报批程序，按照“先报审、后变更、再实施”的程序执行。

（六）部分动迁款会计核算方式不统一

1、主要问题：2023 年度，西渡街道办事处收到上海市奉贤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土储中心”）A0403 地块动迁款 3392.34 万元在往来科目核算。审计发现，2021 年西渡街道办事处收到土储中心该地块动迁款，在“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科目核算，前后各期会计核算方式不统一。

2、整改情况：完成整改

3、整改措施：（1）已对相关凭证进行了调整；（2）加强财务人员的会计业务理论学习，准确做好各种经济活动的账务处理；（3）加

强检查和监督：对财务数据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自查、互查，及时发现和纠正会计核算中的不规范问题。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通过此次整改，除解决存在的问题外，西渡街道将以问题为导向，着眼长远，深入分析问题产生根源，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对于预算草案应报党工委相关会议流程审议，并做好会议记录，同步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加强各类台账管理，对于达到支付条件的各类应付款项及时申请支付；加强合同管理，及时催收已达到收款条件的租金（使用费）等，避免收益受损；加强工程项目变更管理，确需变更的，应履行相关报批程序，按照“先报审、后变更、再实施”的程序执行；加强会计核算管理和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会计核算中的不规范问题。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西渡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9 月 29 日